

言語的果子

我必照你們達到我耳中的話待你們(民一四：28)

語言的功能，是傳達心中的意念。如果口裡所說的，不是心中所想的，就失去了語言表達的意義。

很希奇，神對於人口中的話，極為認真。在主耶穌所講的比喻中，那懶惰不肯作工的惡僕，把銀子埋藏起來，主人對他說：“我要憑你的口，定你的罪。”(路一九：22)其實，誰都可以看得出來，他對主人的貶辭，只是不作一事的藉口，他的存心是惡的。耶穌也說過：“善人從他心裡所存的善，就發出善來；惡人從他心裡所存的惡，就發出惡來；因為心裡所充滿的，口裡就說出來。”(路六：45)言語的花，發自心底的根，會結出一定的果子。因此，聖經說：“人心裡相信，就可以稱義；口裡承認，就可以得救。”(羅一〇：10)

這給我們看見，言語有這麼大的效果，正面或是負面，都有其重大的效果。因為言語是心中意念的表露，正如行動是意念的果子，可以為善，也可以為惡；使人得救，或使人滅亡。

以色列人差十二個人，去窺探迦南地。過了四十天，他們回來了。他們去的地方相同，看到的相同，而且同樣帶回了迦南地的出產作憑據；其中有一挂葡萄，需要兩個人用杠抬著：可能一個有信心，一個不信；以法蓮支派的約書亞走得興高采烈，昂首闊步，瑪拿西的那名代表卻滿懷疑慮，垂頭喪氣。心中思想不同，表現不同，所傳的信息也就不同。

十二人中的十個人，報告凶信：如果去那地，就會被偉人吃掉。只有約書亞和迦勒二人，報告不同的信息：“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，

是極美之地。耶和華若喜悅我們，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，把地賜給我們...你們不可背叛耶和華，也不要怕那地的居民，因為他們是我們的食物。”(民一四：7-10)

沒有信心的會眾，好逸畏難，接受了多數人的意見，就向神發怨言，並且要造反，要用石頭打死不同意見的人，另立領袖回埃及，或寧願死在曠野。神說：“我指著我的永生起誓，我必要照你們達到我耳中的話待你們。”(民一四：28)神說，不進迦南容易得很，你們都可照你們所說的話，如願死在曠野吧；只有約書亞和迦勒，並你們的婦女孩子們，可以活著進迦南地。長跑的攔阻，不是腳下的山，而是鞋裏的沙粒。

求主的靈潔淨我們的心，信主的話，不是散播敗壞人信心的惡言，要散播傳揚好信息。